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

冻干机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冻干机项目招标公告

二、采购单位：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概况：

金花制药迁建项目转移因子提取车间2台40m³冻干机设备，包括全套CIP清洗系统；从配液罐出液口到冻干机（2台40m³冻干机）的管路系统（含所有管件、阀门、卫生泵、过滤系统、控制系统的供货和施工；以及冻干机排水系统。所有的管路、管件、阀门的供货和施工；设备运输、卸车、安装、调试、验证工作。

五、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规定；
2. 供应商应有10年以上的冻干机制造、销售资历，注册资金10000万元以上，且具有国内制药企业使用案例。
3. 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及其他相关质量标准。
4. 报名时需提供营业执照（三证合一）、一般纳税人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等有效证件。
5. 需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6. 财务要求：
 - (1)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0年度-2022年度至少三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提供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原件。
7.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20年~至今）具有2台及以上冻干机供货案例，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设备安装调试验收记录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信誉要求：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
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近三年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在上述网站的查询结
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 其他要求。

- (1) 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
凭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 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凭证复印件并加
盖投标人公章，或提供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
项目投标，投标人须出具声明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

六、定标方式：综合评分法

七、投标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2日下午17:00 投标企业需将以上对《投
标人的资格要求》所列的资质类报名资料（附投标企业联系人、联系方式的信息，
所有资料应加盖企业公章，并在有效期内），扫描件发至邮箱 xz@ginwa.com.cn。
（请邮件主题备注：冻干机项目、公司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八、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投标资格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须交付投标保证金
160,000.00 元（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备注标注为：冻干机招标项目），否则，
其投标资格将被拒绝（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的凭证，在开标前两天发至邮箱
xz@ginwa.com.cn。

2、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名称：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账 号： 61001862500052500335

九、招标人联系方式：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财富中心三期 40 层

招标文件技术答疑人/电话： 王向龙/18219632500 张广清/15010100000

招标事项答疑人/电话： 陈晨/18681803399 赵雯倩/13992096978

监督电话：马先生/18109298880 崔先生/15519100507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